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选举张好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为止。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其他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张好简历具体详见附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中，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附件：简历

张好，1990年4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任深圳市东江恺达运输有限公司全盘会计、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现任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室主管。

截至本公告日，张好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